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5-006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000 万元到32,00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8,000 万元到 35,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披露的《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3月27日、3月28日和3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一切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良好,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所在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目前,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目前公司关注到黄金市场热度较高,黄金采选和冶炼是本公司主营业务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若有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标准的重大事项,本公司会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3月27日、3 月28日和3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预计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000 万元到32,00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8,000 万元到 35,000 万元。本次业绩预告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波动,注意防范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4月1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5-011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富通”或“公司”)已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23-04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为公司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其他商业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6.2亿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议案有效期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创信息”)的经营需求,公司为天创信息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5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次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未超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无需履行其他审议程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万元)	经审批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中富通	天创信息	70.34%	58.39%	500.00	0.46%	6,518.24	1,800.00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对天创信息的担保额度统计如下表所示: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 称: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8月1日

注册号:913501002601951900

住 所: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8号创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柯宏晖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捌万贰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转让、维修;电子计算机信息工程的开发及服务;计算机及软件、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批发、代购代销;生物特征采集识别设备研发;人脸、虹膜、静脉及指纹采集技术设备研发;DNA采集识别设备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档案数字化服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天创信息70.34%股权)

经查询,福建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天创信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31,584,941.84	501,555,640.02
总负债	229,231,510.18	292,859,808.24
净资产	202,353,431.66	208,695,831.78
科目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1,848,599.42	54,729,019.91
利润总额	-222,099.09	5,905,267.14
净利润	586,180.66	5,342,400.12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总金额:500万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限: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贷款用途:经营周转。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余额15,478.2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也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是公司作为股东正常履行职责,促进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举措,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天创信息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5-022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1月26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31日与2024年4月27日完成了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工作,就《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相关问题已开展相应整改工作。前述整改是否切实有效以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2023年度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报告期内存在以下事项:(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三)部分收入与成本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四)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五)资金支付及供应商管理不到位;(六)在建工程转固依据不充分。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一)对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问题,公司已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完成对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账务处理,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1月26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

(二)对于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的问题,公司已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披露,更新完善了相应的关联方信息,并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规则和制度的学习,提升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识别,并进一步落实和完善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流程,以确保完整披露信息。

(三)对于部分收入与成本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的问题,公司在原有工程成本部和会计核算部的基础上调整了成本管控部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强化财务管理及成本管控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四)对于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的问题,公司将加强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实时追踪项目状态并及时反馈,尤其是对已经完工尚未审价结算的项目加大管控力度,防止此类情况的发生。同时为全面做好公司应收账款催收,有效消除业务风险,保障公司正常运营,确保工作有目标、催收有成效,公司于2024年6月特制定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细则》,设立综合协调组、法律服务组、现场催讨组、技术支持组,以保障应收账款催收领导小组开展工作,目前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五)对于资金支付及供应商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工程部门为加强供应商管理,建立了供应商评价机制,并不断加强对供应商的成本核算管理,对现有供应商重新梳理、核对,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于2024年2月26日在原有资金支付审批上完善成本管控审批等流程,对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

(六)对于在建工程转固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公司已制定了相关解决方案:

1、公司委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对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游乐项目进行审计并出具了《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游乐项目投入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华兴杭州专字[2024]24008170017 号),公司已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在2024年5月底进行了相应会计调整。

2、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龙山度假”)51%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同程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同程”)。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51%股权涉及的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报告编号:浙联评报字[2024]第333号),双方以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42,016,624.00元,公司已收到天津同程支付的首期转让款121,008,312.00元,同时双方已在越龙山度假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3、公司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为子公司越龙山度假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缺乏必要的依据,如部分项目未办理工程竣工结算,缺乏财务竣工决算审计等,导致转固金额不准确。目前公司已完成越龙山度假的股权转让,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的股权。

4、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尤其是加强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发起、审批、验收等环节的内部控制。

5、加强专业知识学习,规范管理工作

(1)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学习,对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的发起及时性、资料完整性、金额准确性进行培训。

(2)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使其真正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内容、实质和操作规范要求,特别要强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的督导检查,切实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3)完善和加强内外部重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主体在重大事项发生的第一时间通知公司董事长或董事会秘书;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对《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6、强化内部审计职能,切实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的要求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仍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的执行和审计监督机制,全面梳理和规范内控流程,加强对重点风险领域的内控检查,切实保证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前述整改是否切实有效以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股票可能在2024年年报披露后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的业绩预告(详见《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预计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公司扣非前后净利润均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一)款相关规定,公司可能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股东YOYODYNE,INC向上市公司提起的诉讼(详见《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结合案件诉讼请求及目前沟通情况,可能影响硅密电子2024年度审计工作,可能会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产生影响,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将不排除出现“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将不排除出现“否定意见”,若出现以上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2条第(三)及第9.4.1条第(六)款相关规定,公司可能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目前2024年度的审计尚在进行中,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出具的报告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2025-074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被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3.2条第(三)款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鉴于公司存在下述情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尚未最终解决、主要银行账户仍被冻结、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存在上述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符合至少每月需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的要求,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现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事项解决措施及进展

(一)违规担保事项的相关进展

1、公司剩余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本金合计为60,621.12万元,涉及以下案件:

1)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案,涉案本金40,000万元,其中于责令改正期限内被划扣72.08万元,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亿阳集团”)已经现金清偿。

2)汇钱途(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案,涉案本金6,045.45万元。公司因该案件被司法划扣的6,048.54万元,控股股东以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兰埔成”)9.0134%股权作价抵偿,并已经公司2025年3月12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3)北京天元天润投资有限公司案,涉案本金9,975.67万元。

4)崔宏晔案,涉案本金4,600万元,此前已执行公司资产2,876.86万元,由于恢复执行且公司申请执行异议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基于审慎原则,已计入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金额。

2、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披露《亿阳信通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以股权质押担保方式化解公司违规担保赔偿风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控股股东用南京兰埔成57.9619%股权(以下简称“目标股权”)为公司上述剩余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可能产生的资金划扣提供质押担保。若后续因上述案件执行划扣公司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应当就公司被划扣资产承担全额补偿义务。本次控股股东以目标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后续将以包括但不限于质物折价、质物拍卖、质物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现质权以履行前述补偿义务。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相关进展

1、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黑龙江证监局《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4号)(以下简称“责令改正措施”)要求公司6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并清空资金占用余额。因未在责令改正措施规定期限6个月内以及后续的停牌2个月内完成改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9.4.4条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规范类退市风险警示。

2、截至2025年3月13日,上述责令改正措施要求清收的被占用资金及资金占用余额,公司已全部清收完毕。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北京德皓核字[2025]0000042),确认公司已完成责令改正措施所要求的改正,且不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公司规范类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消除。

3、2025年3月21日,公司已收到上交所关于撤销公司规范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通知,对公司股票撤销规范类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相关情况

(一)概述

北京大华国际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控股股东股权回购事项未能有效履行,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尚余需回购金额为16,211.78万元,公司未制定相关内控制度保障股权回购事项及时履行,也未能实施有效措施敦促公司控股股东履行股权回购事项;

2、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关于累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未制定具体的资金催收内控制度保障资金占用及时偿还,也未能实施有效措施敦促公司控股股东履行资金占用偿还责任。

年审会计师认为,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2024年4月30日公司收到亿阳集团指定第三方支付的股权回购承诺剩余价款人民币16,211.78万元,控股股东已事实完成股权回购承诺。

2、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全部清偿。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及本金合计60,621.12万元,控股股东以南京兰埔成57.9619%股权为其可能产生的资金划扣提供质押担保。详见上述“一、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事项解决措施及进展”的相关内容。

3、公司已聘请专业咨询机构,帮助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有关要求,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科学认定内部控制缺陷,强化内部控制缺陷整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的持续改进,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

三、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

(一)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数量	实际冻结金额
1	基本账户	1	441.54
2	募集资金专户	3	29,643.01
3	一般结算账户	10	124.750
合计			31,332.05

银行账户冻结事项与控股股东债务纠纷及公司部分合同纠纷相关。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系违规担保及部分合同纠纷引致的涉诉事项尚未完结所致。公司正在积极进行处理,争取尽快结案;

2、在亿阳集团破产重整结束后,公司一直积极就违规担保涉诉事项与相关人民法院进行沟通,提交亿阳集团已经重整清偿的相关证据,推动相关涉诉事项尽快结案,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尽快解冻;

3、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尽可能降低诉讼事件对公司影响。

四、相关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因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尚未最终解决、主要银行账号仍被冻结、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可能触及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被北京大华国际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如果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后,触及《股票上市规则》9.3.7条规定的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1)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2)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大股东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0,819,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6%,其中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234,078,44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7.20%,占公司总股本的37.09%;被冻结或轮候冻结持有公司股份207,573,48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19%,占公司总股本的32.89%。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5-009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5年3月26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下午14:00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5楼50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董事郦琦、丁士威,独立董事徐开姬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覃聚微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成都银行长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府宽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宽窄文化”)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1年,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贷款利率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天府宽窄文化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天府文旅　　公告编号:2025-010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府宽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宽窄文化”)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顺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长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1年,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贷款利率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天府宽窄文化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审议情况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成都银行长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成都天府宽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4423285XQ

法定代表人:赵斌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5月12日

登记机关:成都市郫都区政务服务管理和行政审批局

住所:成都市郫都区团结街道成都影视城花石路116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咨询策划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游乐园服务;娱乐性展览;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酒店管理;翻译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文艺创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礼仪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商标代理;版权代理;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日用品出租;日用品销售;体育健康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电影发行;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7,763.57	-809,63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031.69	-809,635.81
利润总额	907,763.57	-809,634.8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272,641.05	120,620,46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70,154.69	74,220,837.86
负债总额	2,486.36	46,399,630.9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1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486.36	45,910,966.91
或有事项		
其中:担保	-	-
抵押	-	-
诉讼与仲裁	59,583,335.61	59,583,335.61

(三)信用状况

经核查,天府宽窄文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与公司关系

天府宽窄文化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天府宽窄文化向成都银行长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1年,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贷款利率以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天府宽窄文化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目前,以上协议尚未签订,具体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有能力对全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为天府宽窄文化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同时,本次担保系为支持子公司影视制片服务、影视新业态和新消费培育等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同意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天府宽窄文化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47,500万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8,089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16%。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1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276,6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57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尹辉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对公司财务支持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1,072,694	96.9922	1,652,501	2.2552	551,501	0.752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对公司财务支持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072,694	90.5313	1,652,501	7.0994	551,501	2.369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郑州泰容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关联方回避了表决,所持表决权股份数为82,441,168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恰、时玉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第1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太龙药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全资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饮片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药饮片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95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实际为中药饮片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120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1、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庐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桐庐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药饮片公司在建设银行桐庐支行为期一年的1,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